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許智婷

聯絡電話：(02)2349-1500#8213

傳真：(02)2273-9298

電子信箱：8213hsu@tbro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73004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，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下載。網址<http://admin.taiwan.net.tw/public/public.aspx?no=61>，網頁左方公文附件下載區，識別碼：1R3UOGRZ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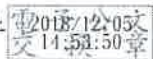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交通部主管事業機構成立關係企業僱用身心障礙者輔導及獎勵辦法」法規條文1份，請協助轉知貴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06年5月3日交航字第10600121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交通部為使主管事業機構及關係企業發揮企業社會責任，業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之1第3項規定訂定旨揭獎勵辦法，請協助轉知貴屬會員參考辦理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，請依該獎勵辦法踴躍申請輔導及獎勵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



1.重要公文
 2.原文上網
 3.簡訊內容：